

证券代码：603818

证券简称：曲美家居

公告编号：2023-019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
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3 月 13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18	曲美家居	2023/3/8

二、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8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09	上市地点
2.10	募集资金投向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取消部分议案的原因

由于上述议案内容已经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所代替，为免歧义及导致股东误解，决定取消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向股东大会提交审议的部分议案。

三、 增加临时议案的说明

1. 提案人：赵瑞海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公司 21.77% 股份的股东赵瑞海，在 2023 年 3 月 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8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09	上市地点
2.10	募集资金投向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五、 取消部分议案、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 217 号公司 B 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08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2.09	上市地点	√
2.10	募集资金投向	√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9 为特别决议议案，其中议案 2 需要逐项表决。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9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8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09	上市地点			
2.10	募集资金投向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			

	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